

## 内蒙古首大荣获自治区“诚信示范企业”称号

近日，内蒙古首大凭借多年来脚踏实地笃行不怠的经营态度和诚信理念，被内蒙古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授予“诚信示范企业”称号，以自身实力为行业树立了榜样和标杆。

为进一步建立健全守信联合机制，内蒙古自治区发改委开展自治区诚信典型选树工作，深入挖掘自治区各行业、领域的诚信典型，内蒙古首大通过自主申报，经各相关部门层层遴选并通过评审，荣获此项荣誉称号。该荣誉在之后各级政府部门办理行政许可等工作中将获得“绿色通道”和“容缺受理”等便利服务，在实施财政性项目资金安排、招商引资配套优惠政策等各类政府优惠政策中，也将纳入优先考虑范围。

内蒙古首大一直严格履行社会责任，牢固树立诚信为本，效益为先，全员为要的经营理念。近年来，公司营业收入稳定，安全生产工作态势平稳，为项目所在地环境治理工作做出积极的贡献。各项工作也均得到业主单位和地方政府的一致好评。

“诚信者，天下之结也”，诚信是市场经济的重要基石。此项荣誉的获得，表明了内蒙古首大在提升社会诚信道德水平、促进社会文明进步，维护市场经济秩序起到了示范引领作用，此项荣誉的获得是对内蒙首大的肯定，也是对未来经营的有力鞭策。

原文地址：<http://www.china-nengyuan.com/news/177775.html>